

中国共产党深圳市委

深委〔2014〕39号



中共深圳市委关于建立 深圳市第二批党史教育基地的决定

(2014年8月11日)

学习党史、国史，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、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的必修课。深圳经济特区建立以后，我市始终把党史宣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。2012年11月，我市第一批党史教育基地授牌后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革命传统教育和群众路线教育，充分发挥了党史教育熏陶人、感染人、激励人的作用。

为进一步加强深圳地方党史的学习、宣传、教育工作，

经研究决定：莲花山公园、深圳海关陈列馆、梁金生烈士纪念馆、陈郁故居纪念馆、山厦革命历史纪念馆、龙岗区烈士纪念碑公园、南岭村致富思源展览厅、光祖中学等8个场馆为深圳市第二批党史教育基地。

这些党史教育基地是宝贵的革命历史遗产，也是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载体。各党史教育基地的主管单位要高度重视教育基地的建设和管理，给予必要的人力和财力保障。各党史教育基地要积极借鉴第一批教育基地的好经验好做法，不断丰富和创新活动形式，深入开展革命传统教育和群众路线教育，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，切实发挥“以史鉴今，资政育人”的作用。

各级党组织、党校、团校、教育部门要组织广大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参观党史教育基地，重温深圳地方党组织团结带领人民艰苦奋斗，不断取得革命、建设、发展伟大胜利的光辉历程和丰功伟绩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、增强宗旨意识，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，把爱党、爱国的热情转化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的实际行动，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，创造全面深化改革新业绩，为实现“三个定位、两个率先”总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新的贡献。

（此件发至街道）

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

2014年8月11日印发

